# 方城县公安局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关于方城县公安局公安信息网传输设备购置项目合作协议

项目名称：方城县公安局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关于方城县公安局公安信息网传输设备购置项目的合作协议

委托方(甲方)：方城县公安局

受托方(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 方城县公安局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关于方城县公安局公安信息网传输设备购置项目的合作协议

委托方（甲方）：[方城县公安局]
地址：[河南省方城县县城文化路东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洋]
通讯地址：[河南省方城县县城文化路东段]

受托方（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地址：[南阳市高新区独山大道与两相路交叉口东700米宇丰公馆四号楼]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孙红涛]
项目联系人：[刘冬东]
通讯地址：[南阳市高新区独山大道与两相路交叉口东700米宇丰公馆四号楼]电话：[0377-66181177]
电子邮箱：[liudd3@chinatowercom.cn]

本合同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服务时间和地点**

1.1 服务地点：南阳市方城县

1.2 服务期限：3年

1.2.1 本合同约定的系统集成服务、智能运维监测服务服务期为：3年，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计算。

1.2.2 服务终止后，乙方停止提供服务并不再承担相关责任。

**第二条 服务内容**

2.1 服务的目标：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方城县公安局公安信息网传输设备及系统集成、智能运维监测服务。

2.2 服务的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方城县公安局公安信息网传输设备及系统集成服务，包含但不限制于配置 2 台网络安全设备防火墙、超融合检测探针 1 台、高性能路由器 2 台。对项目涉及的设备进行边缘计算网关、温湿度、烟雾监测等的智能运维监测服务。

**第三条 金额及付款方式**

3.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为人民币 946600.00 元，大写[人民币玖拾肆万陆仟陆佰元整]。（税率包含 13%、6%）。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845728.84 元，大写[捌拾肆万伍仟柒佰贰拾捌元捌角肆分]，增值税款为人民币 100871.16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零捌佰柒拾壹元壹角陆分]。

其中设备采购类含税价809200.00元(大写:捌拾万零玖仟贰佰元，税率13%)，服务类含税价137400.00元（大写：壹拾叁万柒仟肆佰元，税率6%）。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费用的30%，项目设备安装调试完工经甲方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额99%，三年质保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100%。

3.3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乙方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地址：[南阳市高新区独山大道与两相路交叉口东700米宇丰公馆四号楼]

联系电话：[0377-66181177]

纳税人识别号：[91411300317375783 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银行行号：[105513000014]

银行账号：[41001522310059006888]

3.4若甲方存在欠费情况的，不论乙方开具发票和收费通知单的具体时间，乙方每次收到甲方付款按照甲方欠费的先后顺序自动抵充先到期的欠费，直至抵缴完毕。

3.5甲方选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支付本合同项下费用。

**第四条 验收及维护**

4.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交货安装并调试完毕，并向甲方提出交付验收申请，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验收申请[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工作。项目验收通过，双方签署《验收确认单》。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或未提出与交付质量相关的书面异议（甲方需附异议证明材料）而拒不验收或超期未完成验收的，或未经验收程序擅自使用的，视为验收合格。甲方不得以乙方服务未满足甲方的需求或质量问题等理由拒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第五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5.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

5.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5.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5.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

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

5.6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因货物本身存在的产品缺陷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7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验收之日起 3 年。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对由于乙方提供的设备本身质量缺陷导致的故障负责。因甲方使用及保管不当、擅自改装、正常损耗、不可抗力或第三方原因等导致的故障，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六条 保密**

6.1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者披露因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而得知的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法律、法规、规章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乙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与甲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的，不受此限。

6.2 本保密条款在服务期限内及服务终止后二年之内持续有效。

**第七条 合同变更**

本合同的变更应当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每逾期[1]日，甲方应当按照合同总费用[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费累计达[60]日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追讨欠费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

8.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技术服务的，每逾期[7]日，乙方应当按照逾期部分对应费用的[0.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60】日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8.3 无论本合同其他条款是否有任何相反的约定，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当承担的责任不超过乙方最近[3]个月已经收取费用总额的[10]%；乙方对因本合同项下行为而导致的甲方或第三方可得利益损失、商业信誉损失、数据丢失或损坏以及间接损失或后果性经济损失等其他损失不承担责任。甲方数据属甲方所有，甲方应当负责数据备份，乙方对甲方数据的丢失或损坏不承担责任。

**第九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9.1 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0.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0.3 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及免责**

11.1 如由于战争、骚乱、恐怖主义、灾害、国家法律法规或规章变动、网络安全、网络无法覆盖、停电、通信线路被人为破坏、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突发事件等，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尽快书面通知对方。在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如因此导致合同不能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本合同可由一方解除。

11.2 如乙方根据政府管理部门要求暂停或终止提供相应服务，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和其他**

12.1 本合同纸质文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完全履行合同中规定的一切义务后终止;未尽事宜按双方协商解决。

12.2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2.3 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当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2.4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等法律文件。

12.5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应当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其中：

12.5.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有关下述任一事项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信函形式作出，否则，该通知无效，不产生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通知效力：

（1）与本合同费用及支付事宜有关的通知；

（2）与本合同违约事宜有关的通知；

（3）与本合同终止、解除或变更事宜有关的通知。

12.6 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正文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

附件 1：《验收确认单》模板

附件 2：《变更收款信息说明函》模板

**补充附页**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无]

（本页无正文）

甲方：[方城县公安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账号：41001522310059006888

签署日期：[2026]年[ 9 ]月[ 3 ]日

附件 1：《验收确认单》模板（示例）

| 验收确认单 | |
|---|---|
| 合同名称：合同编码： | |
| 甲方： | 乙方： |
| 工期： | |
| 验收内容： | |
| 验收结论（通过/未通过）： | |
| 存在问题及解决办法<br><br>客户单位：日期：<br>铁塔公司：日期： | |
| 参加验收人员签字： | |

注释：

1. 本《验收验收单》作为甲方确认验收通过的凭证；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 2：《变更收款信息说明函》模板

### 关于 XX 公司与 XX 公司签订合同的收款信息变更说明函

XX 公司：

由于 XXX 原因，我公司收款信息发生变更，现申请将我司与贵公司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收款信息进行变更。

具体变更的合同明细如下：

| | 合同编号 | 合同名称 |
|---|---|---|
| 1 | | |
| 2 | | |
| 3 | | |

收款信息变更为如下：

开户行：[XXX]

银行地址：[XXX]

户名：[XXX]

账号：[XXX]

纳税人识别号：[XXX]

地址：[XXX]

电话：[XXX]

我公司承诺，因本收款信息变更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风险由我司自行承担。

公司名称：[XXX]

[]年[]月[]日

| 单位公章 | 单位财务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印鉴 |
|---|---|---|
| | | |